

绍兴文理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一、绍兴文理学院概况

(一) 主要职能

绍兴文理学院是一所普通全日制公办院校，硕士学位授予单位。1996 年由原绍兴师范专科学校与绍兴高等专科学校合并组建，此后绍兴卫生学校、上虞师范学校和绍兴建工中专等学校相继并入。主要职责有：

学校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高等教育规律，秉承“修德求真”的校训，坚持“质量为重、人才为本、特色为上、协同为要”方针，积极实施“三步走”发展战略，全面推进内涵式发展，加快向教学研究型大学转型，朝着建设高水平的地方综合性大学战略目标奋勇前进。

学校坚持以学科建设为核心、科学研究为支撑，积极推进协同创新，全面提升科研水平与社会服务能力。

学校牢固树立人才培养的根本使命，大力推进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改革与实践，着力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学校积极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坚持引进和培养相结合，师资队伍结构得到优化，整体水平不断提升。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文理学院决算包括：绍兴文理学院本级（含上虞分院）、元培学院、绍兴广播电视台等 3 家单位决算。

二、绍兴文理学院 2016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绍兴文理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文理学院 2016 年度收入决算 74769.59 万元，其中：1、本年收入 70525.34 万元，占总收入的 94.3%，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32601.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2601.46 万元），占总收入的 43.6%；事业

单位专户资金 25550.75 万元，占总收入的 34.2%；其他收入 12373.13 万元，占总收入的 16.5%。2、上年结转收入 4244.25 万元，占总收入的 5.7%。

（二）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文理学院 2016 年度支出决算 74769.5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0172.84 万元，结转下年 4596.75 万元。本年支出明细如下：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 60263.2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783.77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 129.6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0.89 万元，农林水支出 8.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16.54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34989.45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2114.41 万元，项目支出 33068.98 万元。

3.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601.46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37571.3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决算变化情况

2016 年年初预算为 29212.53 万元，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60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主要是因为工改增加了人员经费。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601.46 万元，占 1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16 年年初预算为 29212.53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3260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改增加了人员经费。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796.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346.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563.44 万元、津贴补贴 4.7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费 2173.43 万元、绩效工资 6531.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3457.7 万元、职业年金 1157.36 万元、其他 471.26

万元、离休 144.2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85.73 万元、购房补贴 319.43 万元、生活补助 35.15 万元、奖励金 1.8 万元、提租补贴 1 万元。

公用经费 1449.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57 万元、印刷费 34.73 万元、手续费 1.47 万元、邮电费 71.5 万元、差旅费 50.86 万元、维修费 35.79 万元、租赁费 4.37 万元、专用材料费 19.87 万元、工会费 246.76 万元、福利费 810.65 万元、其他杂费 47.98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 我校因公出国（境）费用未列支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中，经费在学校自筹资金中列支。

2. 我校公务接待费列支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中计 0.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77 万元，主要是因为国际王阳明学术研究项目属于年中下达的项目经费，根据预算安排，需要在该项目中列支越文化学术交流产生的专家接待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00 人次，计 0.77 万元。

3. 我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未列支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中，经费在学校自筹资金中列支。

(六)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绍兴文理学院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2.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 万元，增长 8.8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经费执行率提高。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绍兴文理学院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815.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15.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7.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43.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绍兴文理学院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

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

4.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2016 年度绍兴文理学院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8805.3 万元，实际支出 8805.3 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总体优良。

其中，主要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16 年物业管理费项目预算安排 2053.90 万元，实际支出 2107.04 万元。经评价（财政评审），该项目依据《丁晓燕副市长研究绍兴文理学院校园综合物业管理运营工作要求落实事项会议备忘》（教卫口【2014】11 号）有关精神，项目实施消防安全制度、零星维修工程管理办法等系列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各校区的安全保卫费用、清卫保洁费、水电费、校园日常维修、绿化的租摆和种植、常禧路青年教工宿舍（外籍、外聘教师宿舍）物业管理费等，完成绩效情况良好，根据设定的指标和标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01 分，项目为全校师生提供一个整洁、卫生、优美的教学、科研和师生生活环境，保证了学校师生各项教育、教学、科研、学习、工作和生活的正常开展，确保广大师生享受到优质、高效的各项物业服务。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